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局第一百一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珠海港”）第九届董事局第一百一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以专人、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10:0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强化管理、提高经营决策效率，结合公司经营与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8 人，同意 8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结合公司经营与发展需要，拟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股东大会参与方式、董事候选人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0年12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0年12月修订）》。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8人，同意8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拟修订《董事局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结合公司经营与发展需要，拟对公司《董事局议事规则》中“第九条 董事局行使下列职权”部分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0年12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议事规则（2020年12月修订）》。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8人，同意8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拟修订《总裁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结合公司经营与发展需要，拟对公司《总裁工作细则》中“总裁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程序与权限”部分内容进行修订。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8人，同意8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五、关于拟修订《董事局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结合公司经营与发展需要，拟对公司《董事局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中“第十二条投资项目评审权限”进行修订。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8人，同意8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六、关于拟修订《董事局专门委员会（不含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结合公司经营与发展需要，拟对公司《董事局专门委员会（不含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中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进行修订。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8 人，同意 8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七、关于拟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现结合公司经营与发展需要，拟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关联交易事项、董事局审议权限、审议程序等内容进行修订。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8 人，同意 8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八、关于珠海可乐拟向交通银行珠海分行申请授信并以自身资产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功控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0%的合营公司珠海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可乐”）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8,800 万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10,000 万元，期限 2 年；固定资产贷款额度 28,800 万元，期限 8 年；实际借款金额以所签署的合同为准。同时，珠海可乐以自有项目土地及在建工程作为抵押物为固定资产贷款额度 28,8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因属于公司子公司以自身资产为自身提供担保，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8 人，同意 8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九、关于公司向民生银行珠海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以信用方式向民生银行珠海分行申请:金额人民币 1 亿元、期限 1 年的授信额度,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周转或置换他行贷款。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8 人,同意 8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十、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珠海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以信用方式向兴业银行珠海分行申请:金额人民币 2 亿元、期限 1 年的授信额度,用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周转或置换他行贷款。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8 人,同意 8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十一、关于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以信用方式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申请:金额人民币 1 亿元的流动资金授信额度,有效期不超过 1 年,在授信额度项下申请不超过 3 年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经营周转或置换存量债务。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8 人,同意 8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十二、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董事局会议审议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拟修订〈董事局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九次临时

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8 人，同意 8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0 年 12 月 15 日